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本公告之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OON CHUNG BUS HOLDINGS LIMITED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6)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	476,670	1,324,088
提供服務之成本		<u>(518,317)</u>	<u>(1,139,164)</u>
毛利／(虧損)		(41,647)	184,92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46,946	26,599
行政開支		(143,540)	(180,966)
其他開支淨額		(191)	(1,596)
財務費用		(26,523)	(38,645)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787</u>	<u>(126)</u>
除稅前虧損	5	(64,168)	(9,810)
所得稅開支	6	<u>(11,618)</u>	<u>(1,012)</u>
期間虧損		<u><u>(75,786)</u></u>	<u><u>(10,822)</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74,508)	(6,786)
非控股權益		<u>(1,278)</u>	<u>(4,036)</u>
		<u><u>(75,786)</u></u>	<u><u>(10,822)</u></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	8		
基本		<u><u>(15.63)港仙</u></u>	<u><u>(1.47)港仙</u></u>
攤薄		<u><u>(15.63)港仙</u></u>	<u><u>(1.47)港仙</u></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間虧損	(75,786)	(10,822)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u>21,691</u>	<u>(7,786)</u>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54,095)</u>	<u>(18,608)</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4,093)	(12,349)
非控股權益	<u>(2)</u>	<u>(6,259)</u>
	<u>(54,095)</u>	<u>(18,60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56,534	1,854,792
投資物業	327,793	319,616
使用權資產	192,792	208,841
商譽	201,801	201,801
客運營業證	1,125,367	1,125,367
其他無形資產	339,897	347,5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8,380	37,59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股權投資	1,233	1,2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922	30,5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6,332	205,026
遞延稅項資產	3,236	3,236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4,214,287	4,335,526
流動資產		
存貨	30,416	30,716
應收貿易賬款	9 128,629	208,770
應收貸款	6,494	6,22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7,864	207,007
可收回稅項	4,533	3,188
已抵押定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37,883	37,7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1,530	393,979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1,007,349	887,647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51,998	62,87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542,318	501,351
衍生金融工具		42	597
計息銀行借款		1,066,459	1,150,078
租賃負債		23,771	24,611
應付稅項		55,225	44,027
流動負債總額		<u>1,739,813</u>	<u>1,783,538</u>
流動負債淨額		<u>(732,464)</u>	<u>(895,891)</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481,823</u>	<u>3,439,635</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913,585	787,358
租賃負債		10,712	29,925
其他長期負債		73,666	83,948
遞延稅項負債		295,421	295,870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293,384</u>	<u>1,197,101</u>
資產淨額		<u><u>2,188,439</u></u>	<u><u>2,242,534</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47,678	47,678
儲備		2,059,128	2,113,221
非控股權益		<u>2,106,806</u>	<u>2,160,899</u>
		<u>81,633</u>	<u>81,635</u>
權益總額		<u><u>2,188,439</u></u>	<u><u>2,242,534</u></u>

附註：

1. 公司資料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乃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柴灣創富道8號三樓。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從事下列主要活動：

- 提供非專利巴士、專利巴士及公共小巴（「公共小巴」）以及中國內地巴士服務
- 提供豪華轎車服務
- 提供酒店及旅遊服務
- 提供其他運輸服務

董事認為，直屬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基信有限公司，而最終控股公司為同樣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遠諾國際有限公司。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須涵蓋之全部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樓宇、投資物業、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對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提前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性之定義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之影響外，經修訂準則對本財務資料並無顯著財務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之性質及影響敘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權宜方法，以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後果所產生的租金減免選擇不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後果所產生的租金減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有關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容許提早採用。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租賃辦公室物業、售票處、巴士站、巴士總站及停車場的若干每月租賃付款已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獲出租人減少或豁免，且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提早採納修訂，並選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不對出租人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給予的所有租金減免採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因此，租金減免產生之租賃付款減少3,027,000港元已通過取消確認部份租賃負債並計入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損益而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

3.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服務劃分業務分類，並有以下五個須報告經營分類：

- (a) 非專利巴士分類包括在香港提供非專利巴士出租服務、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間跨境客運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 (b) 本地豪華轎車分類包括於香港提供豪華轎車租用服務；
- (c) 專利巴士及公共小巴分類包括於香港提供專利巴士及公共小巴服務；
- (d) 中國內地業務分類包括在中國內地提供酒店服務及經營一個景區，以及提供獲中國內地多個地方政府／交通部門批准之指定路線巴士服務；及
- (e) 「其他」分類主要包括於香港提供旅行社、旅遊及其他服務以及提供其他運輸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分類表現乃按須報告分類溢利／(虧損) (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之計量) 評核。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 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之計量方法一致，惟該計量中不包括並非租賃相關的財務費用。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參考按當時市價向第三方出售之售價進行。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非專利 巴士 千港元	本地 豪華轎車 千港元	專利巴士及 公共小巴 千港元	中國 內地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類間 之撇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界銷售	365,509	5,285	48,078	57,775	23	-	476,670
分類間銷售	5,425	-	-	-	-	(5,425)	-
其他收入	111,233	7,849	18,702	8,022	1,140	-	146,946
總計	<u>482,167</u>	<u>13,134</u>	<u>66,780</u>	<u>65,797</u>	<u>1,163</u>	<u>(5,425)</u>	<u>623,616</u>
分類業績	<u>(18,983)</u>	<u>(9,807)</u>	<u>(1,488)</u>	<u>(7,390)</u>	<u>(809)</u>	-	<u>(38,477)</u>
對賬：							
財務費用							<u>(25,691)</u>
除稅前虧損							<u><u>(64,168)</u></u>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非專利 巴士 千港元	本地 豪華轎車 千港元	專利巴士及 公共小巴 千港元	中國 內地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類間 之撇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外界銷售	1,080,549	80,389	97,957	60,919	4,274	-	1,324,088
分類間銷售	10,504	-	-	-	-	(10,504)	-
其他收入	19,772	812	1,679	3,696	640	-	26,599
總計	<u>1,110,825</u>	<u>81,201</u>	<u>99,636</u>	<u>64,615</u>	<u>4,914</u>	<u>(10,504)</u>	<u>1,350,687</u>
分類業績	<u>44,445</u>	<u>(575)</u>	<u>(6,205)</u>	<u>(8,975)</u>	<u>145</u>	-	<u>28,835</u>
對賬：							
財務費用							<u>(38,645)</u>
除稅前虧損							<u><u>(9,810)</u></u>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運輸服務	437,373	1,271,345
提供酒店及旅遊服務	39,274	48,469
提供其他服務	23	4,274
	<u>476,670</u>	<u>1,324,088</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7,713	5,8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30,058	161,41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0,805	18,155
政府津貼	(130,739)	(11,90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555)	5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411)	(4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淨額	(1,294)	(564)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3,418)	343
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	2,947
	<u>-</u>	<u>2,947</u>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 作出撥備，但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 應課稅溢利按8.25%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繳稅。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以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期間支出	12,038	3,365
遞延	(420)	(2,353)
期間稅項支出總額	<u>11,618</u>	<u>1,012</u>

7.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零年末期－每股普通股為無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末期 (附有以股代息選擇)－16港仙)	-	73,870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8.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按本期間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之虧損74,50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786,000港元) 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76,776,842股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1,768,464股) 計算。

並無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有關攤薄之調整，原因為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為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9.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35,238	218,797
減值	(6,609)	(10,027)
	<u>128,629</u>	<u>208,770</u>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項12,214,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於90天內償還。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債務人平均30至9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致力對其尚未收回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信貸加強措施。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55,299	98,296
31至60天	30,027	37,995
61至90天	17,831	35,149
90天以上	25,472	37,330
	<u>128,629</u>	<u>208,770</u>

10. 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天內	25,551	20,549
31至60天	11,780	16,890
61至90天	7,782	8,654
90天以上	6,885	16,781
	<u>51,998</u>	<u>62,874</u>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一般須於60天期限內清償。

股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業績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約為74,500,000港元，相比去年同期未經審核綜合虧損則約6,800,000港元。

財務表現下滑主要是由於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以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實施的相應防疫措施，導致客運需求大幅減少及本集團之非專利巴士、專利巴士及豪華轎車業務的收入下降。本集團已採取多項節省成本措施，並已向政府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申請各項政府支援計劃。

業務回顧及未來展望

1. 非專利巴士分類

本集團提供的非專利公共巴士服務包括：(i)中港跨境客運；及(ii)香港本地交通，其包括定期班次服務（主要為學童、僱員、住戶）及非定期班次服務（主要為旅遊及合約租車）。以巴士車隊的規模計算，本集團繼續為香港最大型非專利公共巴士營運商。由於大部分跨境豪華轎車服務與非專利巴士服務一併提供，故跨境豪華轎車服務被視作此分類的一部份。非專利巴士服務繼續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鑒於上述「業績」一節之因素，此分類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整體錄得虧損。

本公司兩間全資附屬公司環島旅運有限公司及環島中港通旅運有限公司（前稱中港通旅運有限公司）為香港其中兩間領先的非專利跨境巴士服務營運商。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跨境非專利巴士業務的收入約為16,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646,500,000港元減少97.4%。減少主要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以及政府實施的相關防疫措施，包括嚴格控制旅客管制站及抵港人士檢疫安排，導致訪港旅客人次大幅減少所致。

冠忠遊覽車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旗艦全資附屬公司，提供本地非專利巴士服務。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地非專利巴士業務的收入約為348,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434,000,000港元減少19.7%。減少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以及政府實施的相關防疫措施，包括停課及特別上班安排，導致客運需求大幅減少。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定期班次服務的收入約為275,7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319,500,000港元減少13.7%。由於旅行團、會展獎勵旅遊的數目減少，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非定期班次服務的收入約為72,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的114,500,000港元減少36.3%。

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中香港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第三波疫情以來，本集團的非專利巴士業務面對前所未有的挑戰。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變化持續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預計收入不會在短期內回復至正常水平，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仍存在不確定性，這取決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持續時間和控疫措施的成效。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注視市場發展，並將以審慎為本及調整業務策略，以保持本集團的競爭力，從而促進其長遠發展。

2. 本地豪華轎車分類

本集團擁有豪華轎車車隊，為香港多家頂級酒店客戶提供機場／本地及出租要求的接送服務，同時亦為公司及個人客戶提供服務。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本地豪華轎車服務的收入約為5,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80,400,000港元減少93.4%。減少主要是由於政府採取針對海外旅客的限制入境防疫措施，導致豪華轎車服務需求驟降。為緩解狀況，本集團正轉移重心至滿足本地需求及實行若干成本控制措施。

3. 專利巴士及公共小巴分類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嶼巴」)主要在大嶼山經營27條(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7條)常規專利巴士路線，巴士車隊總數為150輛(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55輛)巴士。本集團亦營運一條綠色公共小巴(「公共小巴」)路線，其連接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至東涌。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嶼巴的票價收入約為48,1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約98,000,000港元減少50.9%。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導致大嶼山巴士線路的乘客數目急劇下降，而公共小巴路線亦礙於市況而須停駛。本集團已採取成本控制措施應對，並向政府申請就保就業計劃及其他運輸業補貼，以減輕財務影響。

4. 中國內地業務分類

(a) 理縣畢棚溝旅遊開發有限公司 (「畢棚溝旅遊」)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畢棚溝旅遊的67.807%實際股本權益。理縣畢棚溝景區在中國內地四川省依然備受青睞。

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導致遊客出遊意欲下降和出行機會減少，畢棚溝旅遊遭遇嚴峻挑戰，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繼續錄得淨虧損。本集團預計，隨著中國內地對2019冠狀病毒病傳播的控疫措施有所放寬，畢棚溝旅遊的業績或可在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好轉。

(b) 重慶大酒店 (「重慶大酒店」)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重慶大酒店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的附屬公司，於中國內地重慶營運樓高26層的三星級酒店。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重慶大酒店的溢利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下跌，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所致。隨著中國內地疫情放緩，本集團對重慶大酒店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的業績持謹慎樂觀態度。

(c) 湖北神州運業集團有限公司 (「湖北神州」)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湖北神州為本公司持有100%股權的附屬公司，於湖北省襄陽市及南漳縣營運一個大型長途巴士客運站及相關業務。湖北神州在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錄得利潤略增，乃源於當地政府給予補貼以減輕財務負擔。

巴士客運站地理優越，被視為寶貴資產。儘管湖北神州目前仍要面對極大挑戰，惟地方管理層一直致力爭取更多政府補助，並期望湖北神州的整體財務業績將會改善。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運所需資金主要源自內部產生現金流，不足之數則主要向銀行籌措借款撥支。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未償還的債項總額約為1,98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937,000,000港元)。債項主要包括租賃負債以及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銀行的定期貸款(分別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主要用於購買資本資產及進行相關投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未償還債項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90.5%(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86.4%)。

融資及理財政策以及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整體業務營運採取審慎的融資及理財政策，務求將財務風險降至最低。所有未來重大投資項目或資本資產均以經營業務所得的內部現金流、銀行信貸或任何在香港及／或中國內地可行的其他融資方式提供所需資金。

本集團的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投資及相關負債及收支分別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一直密切注視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當有需要時將會制定計劃對沖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借款主要按浮動利率計息，故本集團亦會審慎注視利率風險。本集團採取適當措施，包括若干對沖工具，務求將該等風險減至最低。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全職僱員總數約4,000人。本集團在招聘、僱用、酬報及擢升僱員方面均以僱員的資歷、經驗、專長、工作表現及貢獻作標準。薪酬乃經考慮市場水平後提出。薪金及／或晉升審核於管理層進行考績評估後定期進行。酌情年終花紅及購股權(如適用)將根據本集團之表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本集團將持續向僱員安排入職輔導及在職培訓。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由專業或教育機構主辦與其工作有關的研討會、課程及計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均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管董事進行證券買賣。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買賣的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公佈中期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cbh.com.hk)。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一切資料，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各業務夥伴、股東和忠心勤奮的員工致以衷心感謝。

代表董事會
冠忠巴士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良柏 (銅紫荊星章)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黃良柏先生 (銅紫荊星章)、黃焯安先生及盧文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炳煥先生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方文傑先生及陳方剛先生組成。